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sdom Educa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睿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8)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睿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謹訂於2020年7月10日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金鐘統一中心22樓香港總商會演講廳B舉行，以供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界定的詞彙以及下列決議案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19日的通函(「通函」)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信貸協議(定義及詳情見通函，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考慮到認沽期權契據(定義及詳情見通函，其註有「B」字樣之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以及批准信貸協議及認沽期權契據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任何可能向PA Chokmah發行及配發部分或全部轉換股份以及由劉先生購買股份)；

- (b) 批准授權董事特定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以根據信貸協議條款及條件配發及發行部分或全部本公司轉換股份；及
- (c)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在其認為就使信貸協議及認沽期權契據項下擬進行之安排(包括任何可能向PA Chokmah發行及配發部分或全部轉換股份及由劉先生購買股份)生效或與之有關屬必要、適當、適宜及權宜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之情況下，代表本公司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有關文件或協議或契據，以及作出有關其他事宜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並同意作出有關修改、修訂或豁免或與此有關之事宜。」

承董事會命
睿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素文

香港，2020年6月19日

附註：

1.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
2. 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之任何股東可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並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授權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核證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上述大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之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的文書將視為被撤銷。
4. 為了確定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2020年7月8日(星期三)至2020年7月1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為了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0年7月7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即李素文女士、劉學斌先生、李久常先生及王永春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孫啟烈教授(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譚競正先生及黃維郭先生組成。